

長庚大學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(節錄)

一、時間：2025 年 10 月 15 日下午 2 時 10 分

二、地點：第一醫學大樓二樓會議室一

三、主席：湯明哲 校長

四、出席：略

五、列席：蘇詔勤、吳珍桂

紀錄：林佳欣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報告事項：宣讀上次會議紀錄。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數金系擬新聘專任教師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單位	姓名	專/兼	申請職級	備註
1	數金系	陳良軒	專	助理教授	
2	數金系	陳仁達	專	教授	

決 議：通過聘任。

案由二：醫學系擬新聘專任臨床教師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單位	院區科別	姓名	專/兼	申請職級	備註
1	醫學系	林口院區解剖病理部	黃彥霖	專	副教授	
2	醫學系	林口院區腫瘤科	謝佳訓	專	副教授	兼任轉專任
3	醫學系	林口院區眼科部	陳怡杏	專	助理教授	兼任轉專任
4	醫學系	高雄院區耳鼻喉部	林右才	專	助理教授	兼任轉專任
5	醫學系	林口院區家醫科	李文正	專	助理教授	兼任轉專任

決 議：過聘任與轉任。

案由三：化材系擬新聘兼任教師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單位	姓名	專/兼	申請職級	備註
1	化材系	華沐怡	兼	教授	退休再聘任

決 議：通過聘任。

案由四：相關學系擬新聘兼任臨床教師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單位	院區科別	姓名	專/兼	申請職級	備註
1	醫學系	林口院區腎臟科	許翔皓	兼	副教授	專任轉兼任
2	醫學系	林口院區一般外科	王尚煜	兼	副教授	專任轉兼任
3	醫學系	林口院區骨科	高軒楷	兼	助理教授	專任轉兼任
4	中醫系	林口院區兒科	張郭榮	兼	副教授	專任轉兼任

決 議：通過轉任。

案由五：護理學系擬續聘特聘教授案，請審議。

擬提聘者
護理系蔡芸芳 教授

決 議：通過續聘。

案由六：113 學年度相關系所、學程、科、中心非臨床教師及研究人員升等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系所	姓名/ 職級	專/兼	升等職級	備註
1	護理系	周昀臻助理教授	專	副教授	
2	醫技系	李佳容講師	兼	助理教授	
3	醫技系	黃獻立講師	兼	助理教授	
4	職治系	楊婕凌助理教授	專	副教授	
5	職治系	黃湘涵副教授	專	教授	
6	寄生蟲科	陳光耀助理教授	專	副教授	
7	數金系	廖耕億副教授	專	教授	
8	放射醫學中心	程俊嘉助理研究員	專	副研究員	

決 議：通過升等。

案由七：相關學系專任臨床教師升等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學系	院區科別	姓名/職級	專/兼	升等職級	備註
1	醫學系	林口院區腫瘤科	黃文冠助理教授	專	副教授	
2	免疫所	林口院區風濕過敏免疫科	郭昶甫副教授	專	教授	
3	醫學系	林口院區小兒外科	陳正昌副教授	專	教授	
4	醫學系	林口院區放射腫瘤科	黃炳勝助理教授	專	副教授	

決 議：通過升等。

案由八：醫學系兼任臨床教師升等案，請審議。

項次	學系	院區科別	姓名/職級	專/兼	升等職級	備註
1	醫學系	桃園院區腎臟科	翁○○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2	醫學系	嘉義院區血液腫瘤科	黃慈恩講師	兼	助理教授	
3	醫學系	高雄院區血液腫瘤科	李劭軒副教授	兼	教授	
4	醫學系	桃園院區一般外科	劉耿豪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5	醫學系	林口院區骨科	邱致皓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6	醫學系	林口院區骨科	謝明凱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7	醫學系	高雄院區整形外科	楊家森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8	醫學系	土城院區急診醫學科	薛承君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9	醫學系	林口院區麻醉科	蔡欣怡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10	醫學系	基隆院區精神科	陳○○副教授	兼	教授	
11	醫學系	土城院區核子醫學科	曾○○助理教授	兼	副教授	

決 議：綜合校內審查及外審委員意見：

一、翁○○案、陳○○案、曾○○案不通過升等。

二、餘案一致通過升等。

案由九：醫學系擬申請謝燦堂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：藥理學科擬申請馬蘊華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一：顱顏所擬申請羅綸洲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二：電機系擬申請林炆標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三：機械系擬申請張耀仁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四：機械系擬申請蔡明義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五：醫工系擬申請戴金龍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六：醫管系擬申請許光宏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七：醫學系擬申請方基存特聘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(有行政職)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案由十八：醫學系擬申請楊智偉特聘教授延長服務案，請審議。(有行政職)

決 議：通過延長服務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0 分